

##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上午 13:0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 10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10 人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彩虹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有效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本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威医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》  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南京华威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银行贷款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威医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礼华生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》  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拟为全资孙公司江苏礼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在银行贷款 1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礼华生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》。

因礼华生物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，故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鉴于上述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11 日